

衛生福利部主管  
107年度截至第2季止公款補(捐)助情形季報表

單位:新臺幣元

受補(捐)助單位	核准日期	累計撥付金額	補(捐)助事項或用途	縣市別
<b>衛生福利部主管總計</b>				
<b>衛生福利部合計</b>		0		
<b>國家中醫藥研究所合計</b>		2,622,328		
<b>一、補助</b>		0		
1. 中央政府機關學校間				
2. 對特種基金				
3. 公保及退撫基金差額				
4. 公費就養及醫療				
5. 社會保險負擔				
6. 直轄市政府				
7. 臺灣省各縣市政府				
8. 福建省各縣政府				
<b>二、捐助</b>		0		
1. 國內團體				
2. 對外之捐助				
<b>三、獎助</b>		2,622,328		
<b>1. 對學生之獎助</b>				
博、碩士班研究生	1070124 1070221 1070326 1070423 1070523 1070625	465,000	獎助學金	台北市
<b>2. 對私校之獎助</b>				
<b>3.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</b>				
<b>4. 差額補貼</b>				
退休教育人員	1070412	2,139,328	退休教育人員優惠存款差額利息	台北市
<b>5. 損失及賠償</b>				
<b>6. 獎勵及慰問</b>				
退休技工工友	1070130 1070612	18,000	106年退休工友(含技工、駕駛)三節慰問金	各縣市
<b>四、其他補助及捐助</b>		0		
<b>5. 損失及賠償</b>				

備註:

1. 核准日期:係案件簽奉核可之日期。
2. 累積撥付金額:當年度補(捐)助計畫截至本季之累積撥付金額。
3. 個人:請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辦理。
4. 本表揭露之範圍係依政府資訊公開法第7條第9款規定辦理。